



“坑老”陷阱花样百出，

如何守好老人的“钱袋子”？

新华社记者 水金辰 潘峰

普通羊奶粉被吹嘘成“保健神品”；“理财专家”承诺稳赚不赔，结果血本无归；养老机构以高息分红诱骗办卡，致近百名老人被骗近700万元……近年来，养老服务消费中一些“坑老”“骗老”事件频频发生。

如何防范“坑老”陷阱，守好老人的“钱袋子”？记者进行了采访。

“坑老”陷阱花样百出

“理财专家说跟着他投资稳赚不赔，还分享了很多暴富案例，没想到我的钱都打水漂了！”安徽宁国年近七旬的李奶奶说，今年8月，她在短视频平台上结识了一名“理财专家”，这名“专家”推荐她在某炒股平台上投入5万元。幸亏民警及时耐心劝阻，否则她还准备追加投资。

据办案民警刘家杨介绍，李奶奶所说的炒股平台其实是一个虚假平台，显示的投资收益并不能提现。不法分子利用老年人对网络信息分辨能力弱的特点，将自己伪装成专家，让受害者深信不疑。

近年来，像李奶奶这样遭遇“坑老”投资陷阱的并非个例。安徽省肥东县公安局破获的一起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中，不法分子向老年人推销公寓床位和福、禄、寿、至尊等会员卡，承诺“不入住也可获得10%的年息”，诱骗95名老人共投入近700万元，但承诺均未兑现。所幸，相关损失已被警方追回。

今年8月，公安部公布5起养老领域非法集资犯罪典型案例，相关嫌疑人以销售墓地返利、投资“保健品”项目等名义进行非法集资，涉案金额超20亿元，受害的60岁以上老人近万人。

一些不法分子利用小恩小惠吸引老年人消费。江苏省扬州市市场监管部门今年8月通报一起案例显示，当地某羊奶粉经营部以“到店免费领取鸡蛋、养生健步鞋”为诱饵，吸引老年人参加养生讲座，借机推销某品牌羊奶粉，宣称该产品具有“辅助消化、促进胆固醇代谢、提高免疫力”等功效。经核查，该产品实为普通食品，宣称的“辅助消化”等功能属于保健食品的专属声称范畴。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中“对保健食品之外的其他食品，不得声称具有保健功能”的规定，构成虚假宣传。



“坑老”陷阱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一些私域直播间成为“坑老”的新领域。近期，市场监管总局和中国消费者协会联合发布消费风险提示称，一些直播间通过个人微信、企业微信、微信群等私域渠道进行引流，或夸大产品“治疗高血压”“抗癌防癌”等功效，或违规使用“包治百病”“根治慢性病”“替代药物治疗”等用语，诱导老年人线上下单或线下消费。

“坑老”行为何以频频得逞？

多位基层受访办案人员表示，一些老年人的防诈骗意识和能力薄弱，不法分子往往利用非法获取的老年人信息，设置各类陷阱，迷惑性很强，让“坑老”行为屡屡得手。

——精准“定制”。

安徽省铜陵市公安局刑警支队五大队民警徐修雷介绍，一些不法分子非法获取老年人的病史、消费习惯、家庭构成等个人信息，精准勾勒其健康焦虑、金融需求与兴趣爱好，定制化设置消费陷阱，通过电话、短信、微信进行精准推送。比如，向患有关节病的老年人推销天价“磁疗仪”，向独居老年人设下陪伴型服务骗局等。

此外，一些诈骗分子利用AI换脸技

术和拟声技术，通过模仿子女、亲友甚至公检法工作人员的声音和面容，伪造车祸、被绑架等紧急情况，通过不断洗脑和表达“快转钱”等急切情绪，要求老年人紧急转账。

——情感欺骗。

去年，长江沿线一地警方侦破一起“黄昏恋”杀猪盘案件，诈骗分子在婚恋网站或社交平台伪装成“成功人士”或“贴心老伴”，与老人建立恋爱关系后，引导其参与“投资”“赌博”等。

受访民警介绍，一些别有用心之人通过社交媒体等联系老年人，扮演“干儿女”，每日嘘寒问暖、陪聊解闷，进行长期情感投资；获取信任后，推销质量次、价格高的产品，或直接索要打赏礼物。

——概念炒作。

徐修雷指出，一些不法分子利用老年人对“数字货币”“区块链”等新概念不熟悉，鼓吹高额回报，诱骗他们投资虚假项目；或是以投资养老公寓、养老山庄之名，承诺高额利息、优先居住权，实则非法集资，最后项目烂尾、老板跑路。

安徽省六安市公安局裕安分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假借社会热点、国

家政策和科技新概念是近年来养老诈骗项目包装的重要方式，比如将普通产品鼓吹成“量子科技”“元宇宙资产”“人工智能养老”，将非法集资项目包装成“乡村振兴”“国家红利项目”，甚至伪造“红头文件”，让老年人难辨真假。

多措并举守好老年人的“钱袋子”

办案民警表示，对于夸大功效、虚标价格的“坑老”行为，由于取证等方面的困难，相当一部分不易被认定为刑事犯罪，受害者更多只能依靠民事救济。案发后，一些老年人甚至都没有意识到自己已经上当受骗，有的还故意隐瞒事实。

受访人士认为，应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创新普法宣传，守好老年人的“钱袋子”，助力银发经济健康发展。

铜陵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平竞争监督管理科科长朱永飞等基层执法人员呼吁，构建金融监管、市场监管、公安等多部门协同治理机制，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形成监管合力；针对办案中发现的老年人消费领域常见问题，如“坑老”直播间，可联合相关部门及互联网平台，开展专项打击治理行动；加大力度打击虚假广告，利用大数据分析等技术精准监测预警，及时发现犯罪线索。

徐修雷等受访人士建议，要创新形式、持续加大对老年人的普法宣传力度，将宣传重心向线上延伸，利用老年人及其子女高频接触的线上社交渠道，精准推送案例释法类短视频、图文，揭示夸大宣传、“干儿女”剧本等典型消费陷阱，教会老人如何辨识、举报。同时，加强正向引导，指导老年人如何正确选择靠谱产品。

与此同时，家庭成员的关爱与引导不可或缺。办案民警呼吁，年轻人应主动承担“数字反哺”和情感陪伴的责任，既要耐心帮助长辈熟悉电子设备、识别消费陷阱，也要给予老人情感支撑，通过日常陪伴与倾听，化解他们的孤独。

近期，全国老龄办、民政部、中国老龄协会、中国消费者协会发布特别提醒，呼吁广大老年消费者防范养老服务消费风险。一旦遇到消费纠纷，可向有关行政部门或当地消协组织反映求助，还可通过“全国消协智慧315平台”进行咨询或投诉，依法理性维权。

新华社合肥10月30日电